

证券代码:300776 证券简称:帝尔激光 公告编号:2026-077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信息均以本报告中披露的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准。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间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帝尔激光	股票代码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300776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开强	严薇
电话	027-87022159	027-87022159
办公地址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路88号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路88号
电子信箱	qiaodan@dielaser.com.cn	yanyewei@dielaser.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上年度会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29,385,540.77	1,170,077,324.22	-12.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6,444,220.02	336,476,217.46	-6.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1,462,300.94	319,431,466.73	-14.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8,528,510.59	-143,115,096.20	360.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1	1.20	-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1	1.20	-7.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0%	6.01%	-1.21%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6,860,348,814.93	6,663,034,476.11	3.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034,069,038.63	3,918,324,549.67	25.9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3,7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李志刚	境内自然人	36.24%	109,072,070	81,804,882	不适用
陈国雄	境内自然人	7.23%	21,910,334	15,689,545	不适用
郭新波	境内自然人	3.89%	11,887,365	8,315,524	不适用
武汉帝尔激光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9%	4,569,897	0	不适用
湖南长域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人寿保险—湖南长域基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其他	1.33%	3,793,633	0	不适用
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法人	1.29%	3,674,029	0	不适用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书中详细披露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风险因素”相关内容。敬请广大投资者仔细阅读并关注投资风险。
 1.3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对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相关财务报告的真实性。
 1.4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对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相关财务报告的真实性。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除公司2026年度利润分配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6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股利。本次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以报告期末总股本1,000,000,000股(含)为基数,截至本报告日,公司总股本为381,589,945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3,343,305.65元(含税)。本次现金分红,占公司2026年上半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20.06%,本次利润分配符合法律法规,不违反资本公积使用规定。
 如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现金分红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1.7符合在子公司实施特殊安排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帝尔激光	688281	不适用
公司存在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姓名	杜松	杜松		
电话	029-81116100	029-81116100		
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天谷大道188号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天谷大道188号		
电子邮箱	wutong@huashin.com.cn	wutong@huashin.com.cn		

2.2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6,637,234,786.08	6,602,276,507.56	-2.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38,588,044.72	4,715,732,502.42	2.61%		
营业收入	735,963,443.60	616,414,852.26	42.12%		
利润总额	162,081,787.53	142,949,452.77	13.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1,260,528.48	146,640,348.70	17.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0,640,326.87	130,219,836.83	15.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30,960.04	17,916,848.58	-30.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8%	3.16%	增加0.4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38	18.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38	18.4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94%	13.61%	减少0.67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08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情况
郭生阳	境内自然人	20.77%	79,241,589	0	无
周方成	境内自然人	9.31%	35,513,467	0	无
宁波华舜万生自有资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6.67%	26,441,192	0	无
罗俊	境内自然人	6.38%	24,246,413	0	无
白红松	境内自然人	5.26%	20,033,944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90%	14,889,011	0	无
黄朝斌	境内自然人	3.71%	13,979,373	0	无
李志刚	境内自然人	3.31%	12,389,400	0	无
李志刚	境内自然人	1.72%	6,582,362	0	无
郭新波	境内自然人	1.71%	6,506,427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4前十名境内无关联自然人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281 证券简称:华秦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9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现就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三)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五)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六)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七)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八)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九)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十)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十一)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十三)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十五)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十七)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十八)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十九)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二十)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二十一)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二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二十三)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二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二十五)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二十六)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二十七)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二十八)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二十九)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三十)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三十一)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三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三十三)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三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三十五)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三十六)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三十七)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三十八)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三十九)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四十)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四十一)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四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四十三)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